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货物名称** | **主要功能配置及技术指标要求** | **数量** | **数量单位** |
| 1 | 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| 1. 根据《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》及《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》等国家标准，对一个三级系统进行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。并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提交《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》。 2、投标人应按照《吉林省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十五条，与被测评单位签署测评服务协议，依据有关标准规范开展测评业务，防范测评风险，客观准确地反映被测评对象的安全保护状况。 3、如果为省外测评机构投标时应依据《吉林省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二十二条之规定，提供相关材料。 4、等保备案咨询服务，配合出具相关备案材料。 | 1 | 项 |

**信息网络安全三级等保测评公司招标参数**